

20 世纪 50 年代前期乡村手工业发展的历史考察

常明明

(贵州财经学院 学报编辑部 贵州 贵阳 550004)

【摘 要】20 世纪 50 年代前期,乡村手工业是农民经济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民经济中占有一定的比重。在生产力不发达的情况下,乡村手工业的发展对于解决农民的生产生活困难,加强城乡的物资交流,活跃市场也发挥了不可或缺的作用。乡村手工业具有生产分散、资金有限、规模狭小、季节性强、依附于农业等特点,随着社会主义改造的进行,乡村手工业的从业人数和产值逐步下降。

【关键词】20 世纪 50 年代前期;乡村手工业;发展趋势

【中图分类号】S-09 ;K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4459(2012)01-0065-08

A Historic Study on the Handicraft Industry in Rural Areas in the Early Days of the 1950s

CHANG Ming-ming

(Editorial Department of Journal of Guizhou College of Finance & Economy, Guiyang, 550004)

Abstract: Handicraft industry in rural areas played an important role in the farmers' economic activities, and occupied a certain proportion in the national economy. Due to underdevelopment of productive forces, the development of handicraft industry in rural areas took an essential role in the solution for the production and life difficult of peasants, the exchange of goods, and the promotion of the market activities. The development of handicraft industry at that time featured scattered production, shortage of capital, seasonal operations and heavy dependence on agricultural. With the progress of the socialist transformation, the output and the number of employees in handicraft industry in rural areas gradually declined.

Keywords: the early days of the 1950s; handicraft industry in rural areas; trend of development

乡村手工业是农民经济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术界对于古代、近代的乡村手工业研究成果较为丰富,至于建国初期的乡村手工业的研究大多局限于社会主义改造过程,其他方面还鲜见专题研究成果问世。爱此,笔者利用掌握的材料,拟对建国初期乡村手工业发展状况做一初步的考察。

一、乡村手工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由于中国近代工业起步较晚,手工业在中国工业生产中占有重要地位,20 世纪 30 年代,中国制

[收稿日期] 2011-11-24

[基金项目]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0 世纪 50 年代前期农家收支与农村经济体制变迁研究”(11XJL003)、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规划项目“20 世纪 50 年代前期中国农家收支问题研究”(10YJA790013)、贵州省高层次人才特助经费项目“贵州集体经济与村庄发展研究”(TZJF-2009-34)和贵州省教育厅基地项目“20 世纪 50 年代前期中国农村私人借贷关系研究”(10JD060)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 常明明(1974-),男,经济学博士,贵州财经学院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国现代经济史。

制造业总产值中,手工业占 70%强,矿业总产值中,手工业约占 25%弱。^①自抗战以来到 1949 年全国解放时为止,中国的手工业处于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官僚资本的压迫剥削、现代工业的排挤以及战争的破坏之下,据全国重点省市的 18 种手工业产品估算,手工业破坏了 47%,在 18 种主要产品中,农村生产资料如铁器农具、皮革的产量,约占战前的 62.4%,城乡人民生活资料如土布、糖、针织、毛毯、酒等,只占战前 55.9%,国内外销售的手工业产品如花边刺绣、夏布、丝织品、草帽辫、瓷器等,仅占战前的 46.8%,其他迷信用品如爆竹、锡箔等约占战前的 42.6%。^②解放后,随着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国民经济的恢复与发展,市场统一,物价稳定,国营经济的扶助,人民购买力日益增长等政治、经济及社会条件的根本变化,手工业也得到了了一定程度的恢复和发展,成为国民经济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我们首先来考察手工业在整个工业中的地位,如下表 1。

	1949 年		1952 年		1953 年		1954 年		1955 年	
	产值	比重	产值	比重	产值	比重	产值	比重	产值	比重
国营工业	3688	26.3	14258	41.8	19230	43.1	24488	47.1	28142	51.3
合作社工业	65	0.4	1109	3.2	1702	3.8	2454	4.7	3453	6.3
公私合营工业	220	1.6	1367	4.0	2013	4.5	5086	9.8	7188	13.1
私营工业	6828	48.7	10326	30.3	13108	29.3	10341	19.9	7266	13.2
个体手工业	3222	23.0	7066	20.7	8633	19.3	9606	18.5	8822	16.1
合计	14023	100	34126	100	44686	100	51975	100	54871	100

说明 (1) 合作社工业产值包括供销、消费合作社加工工厂及手工业生产合作社;

(2) 个体手工业产值包括手工业供销生产社及生产小组。

资料来源: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手工业组编《1954 年全国个体手工业调查资料》,三联书店,1957 年,第 252 页。

如表 1 所示,与 1949 年相比,1955 年个体手工业产值增长了 1.74 倍,在工业总产值中个体手工业所占的比重,仅次于国营工业,居于第二位,但随着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的进行,其所占比重趋于逐渐下降的态势。

在手工业经济结构中,乡村手工业也占了很大比重,如下表 2。

	辽宁 (1954 年)		黑龙江 (1954 年)		福建 (1954 年)		河北 (1955 年)		安徽 (1954 年)		河南 (1954 年)		四川 (1954 年)		云南 (1954 年)	
	户数 %	产值 %	户数 %	产值 %	户数 %	产值 %	户数 %	产值 %	户数 %	产值 %	户数 %	产值 %	户数 %	产值 %	户数 %	产值 %
城镇	47.30	71.00	67.19	77.12	33.20	31.10	5.62	32.60	29.80	59.80	41.35	25.28	43.00	53.50	41.00	39.00
乡村	52.70	29.00	32.91	22.88	66.80	68.90	94.38	67.40	70.20	50.20	58.65	74.72	57.00	46.50	59.00	61.00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说明 福建、河北、河南三省的乡村手工业产值比重中包含农民兼营的手工业产值,其他省份均只含乡村独立的个体手工业的产值。

资料来源:根据《1954 年全国个体手工业调查资料》,第 30、53、93、119、131、155、205、216 页整理。

在传统的小农经济结构中,依附于农业生产的家庭手工业是中国农家经济活动中的一个较为普遍的现象,而家庭纺织业是农家手工业中的主要行业,其核心是“耕织结合”的经营模式。从表 2 反映的情况来看,在城乡手工业产值中,辽宁、黑龙江两省城镇的手工业比重重要远远高于乡村手工业,其原因是,在当时的调查统计中,在乡村手工业产值中没有加上农民家庭兼营的手工业产值,若加上这部

① 许涤新、吴承明主编《中国资本主义发展史》(第三卷),人民出版社,2003 年,第 187 页。

② 赵艺文《我国手工业的发展和改造》,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56 年,第 25 页。

分,则乡村手工业的产值比重会有一定程度的提升。如辽宁省 1954 年农民家庭兼营的手工业产值,占乡村全部手工业产值的 28.6%;黑龙江省 1955 年该部分产值占全部手工业产值的 5%;另如安徽省 1954 年农民兼营的手工业产值占该省全部手工业产值的 21.8%。由此可见,在建国初期的国民经济发展中,乡村手工业起到了不可或缺的作用。

二、乡村手工业在农户经济生活中占有重要地位

(一)乡村手工业是农家收入的重要来源

新中国成立后,虽然中国的经济社会性质发上了根本性的变化,但传统的小农经济依然是社会经济结构的主体,落后的农业生产方式没有得到根本的扭转。据抽样调查,土地改革结束时,全国农民的生产资料占有情况如表 3。

表 3 土改结束时 23 个省和自治区 15286 户农户户均占有生产资料情况

	耕地(亩)	牛(头)	马(匹)	驴(匹)	犁(只)	水车(架)	大车(辆)	房屋(间)
贫雇农	15.84	0.32	0.05	0.09	0.41	0.07	0.04	3.29
中农	24.09	0.60	0.07	0.20	1.27	0.13	0.11	5.36
富农	33.51	0.73	0.14	0.22	0.87	0.22	0.15	6.64
过去地主	16.77	0.14	0.04	0.05	0.23	0.04	0.02	3.77
总计	19.48	0.43	0.06	0.13	0.73	0.10	0.07	4.17

资料来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局《1954 年全国农家收支调查资料》(1956 年 5 月),广东省档案馆,MA07-61·222 整理。

土改结束后,农村经济几乎变成清一色的小农家庭经营,在以传统农业为主体的农村,土地是农家生命赖以生存和循环的最主要的生产资料,是整个农村经济与农户家庭生活的基础。人地矛盾一直是困扰近代以来中国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问题之一,如表 3 所示,土地改革结束时农户户均占有的土地不足 20 亩。从人均占有耕地面积来看,据国家统计局的抽样调查,土改结束时河南、湖北、湖南、江西、广东各省农民人均占有的土地面积分别为 3.21 亩、2.53 亩、1.94 亩、2.58 亩、1.94 亩。^①作为农家收入主要来源的耕地不足,必然导致农家物质生活水平的下降与恶化,农民生活贫困化的程度就越高。

由于农业生产力极其低下,致使农产品单位面积产量低。根据有关统计资料,将主要农作物的亩产量制成下表 4。

表 4 1954 年全国主要农作物单位面积产量 单位:市斤/市亩

粮食作物						技术作物						
稻谷	小麦	大豆	杂粮	薯类	总计	棉花	烤烟	花生	油菜籽	芝麻	甘蔗	甜菜
309	163	83	122	209	159	70	138	170	71	26	5494	1971

说明 杂粮包括粟、玉米和高粱。

资料来源 同表 3。

从表 4 可知,1954 年全国主要农作物的亩产量情况是:水稻亩产仅 300 斤左右,小麦的亩产在 160 斤上下波动,而大豆的亩产甚至不足百斤,杂粮的产量也在 100 斤左右,这不能不说是非常之低。如果将此时的农作物亩产量与现今做一比较,恐怕就更容易理解这一问题了。由于当时的农业生产主要靠投入密集的劳动力所取得,这也反映了建国初期劳动生产率是极其低下的。

^① 国家统计局《1954 年全国农家收支调查资料》(1956 年 5 月),广东省档案馆,MA07-61·222。

农作物单位面积产量低下再加人均耕地匮乏,导致农户收入水平低下。农民仅靠农业收入很难应付日常的必要开支,由此除了种植业之外不得不依靠手工业及其他途径来满足日常之需。如据河南新安县调查,该地由于山多地坏,农业产量小,还不足供全县需要,大部或主要依赖手工业生产为主要生活来源的占全县人口的55%,新安一区、二区人均农业收入每年只有260斤粮食,而人均每年需粮食540斤,所缺全靠手工业和副业补足。^①又如山西阳泉四区的调查,全区31个村,以手工业为主的村子21个,手工业人数7326人,占全区总人数的25.9%,以手工业为主的21个村,人均土地8分,每亩地产粮3斗,当地人民生活的80%靠铁业生产。^②另据福建大田县的调查,农村手工业约占该县手工业总户数的87%,占该县手工业从业人数的82%,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手工业对农家收入的重要作用。^③从手工业收入占农户收入的比重来看,根据国家统计局对1954年23省15432户农户的调查,如下表5。

表5

1954年23个省15432户农户收入结构

单位:%

	农业总产值	从生产合作社收入	新建房屋	手工业	货运	出雇	出租生产资料	其他收入	合计
社员户	30.7	42.5	3.2	16.4	0.3	0.7	0.1	6.1	100
贫雇农	60.7	—	2.7	24.9	0.8	2.8	0.3	7.8	100
中农	72.0	—	3.7	15.6	0.9	1.2	0.4	6.2	100
富农	73.3	—	3.0	14.0	1.2	0.4	1.0	7.1	100
过去的地主	69.0	0.1	1.3	16.8	0.8	1.3	0.9	9.8	100
总计	70.0	1.3	3.5	15.8	0.8	1.5	0.4	6.7	100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编《1954年我国农家收支调查报告》,统计出版社1957年版,第49、50页整理。

如表5所示,农村手工业是农户农业种植之外的最大宗收入,表明传统的“耕织结合”的生产模式在当时的的小农经济中依然非常牢固,手工业与农业生产密不可分。

(二)乡村手工业在农民生活、生产资料供给中占有重要地位

建国初期,中国近代化的机器工业、运输业和农业还很少,在国民经济中,90%左右还是手工业和个体农业。近代工业发展水平满足不了农民的生产生活所需,同时,在农户货币收入较少,极其贫困的情况下,也无力购买机器制品。因此,乡村手工业在生活、生产资料供给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从当时的调查情况来看,广大农村需要的大量生产、生活资料,绝大部分是手工业品,如辽东省复县东风乡炮台子村,该村1953年上半年所用的小农具90%是当地铁匠铺供应的;又如该乡老染坊村调查,农民生产用的锄头、镐头、镰刀、斧头等数十种农业生产工具都是手工业产品。^④至于新旧农具和日常用具的修理更需要手工业者来担任。又如浙江金华、衢州、台州3地区62户农户的调查,1952年生产资料除肥田粉外全为手工业品,生活资料中手工业品支出占65.87%,1952年比1951年购买的手工业品增加了14.3%,随着农民购买力的上升,与农民生产、生活有密切关系的手工业也有所发展。^⑤又如江苏南通,1952年该地区全年农产品生产收入为466万元,而土布生产收入为558万元,织布收入占全年总收入的54.52%。^⑥再如福建闽侯县七区荆溪乡,该乡26种手工业中,为农民生产服务的,如打铁、鲜果加工、木匠等共7种,为农民生活服务的,如成衣、理发、染坊等共计15种,以上两类共81户,占手工业总户数的94.2%,从业人员138人,占手工业者总数的96.5%。^⑦

①《洛阳专区手工业调查报告》,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编《手工业资料汇编(1950-1953)》,1954年,第28页。

②《山西手工业典型调查材料的整理》,《手工业资料汇编(1950-1953)》,第11页。

③《福建省手工业情况综合报告》,《手工业资料汇编(1950-1953)》,第22页。

④《辽东省私人手工业概况》,《手工业资料汇编(1950-1953)》,第5页。

⑤《浙江省六个县市手工业情况的调查报告》,《手工业资料汇编(1950-1953)》,第18页。

⑥《南通市土布问题》,《手工业资料汇编(1950-1953)》,第174页。

⑦《荆溪乡手工业调查》,《手工业资料汇编(1950-1953)》,第61页。

从当时的调查材料来看,乡村手工业收入在不同阶层农户的收入结构中所占比重也表现出一定的差距,如据对河北省 10 个村兼营副业的 355 户调查,手工业收入情况如下表 6:

表 6 河北省 10 个典型村手工业收入分阶层调查表

	富农	富裕中农	上中农	中农	下中农	贫农	合计
收入折谷(石)	0.8	61.3	220.6	883.3	446.2	119.9	1732.1
占总收入%	0.16	4.29	10.49	29.04	32.39	37.54	19.69

资料来源:《河北省农村经济情况典型调查资料(1954 年 4 月调查)》,河北省财政厅编印,1955 年 10 月,河北省档案馆 F327-2-C2。

从表 6 反映的情况来看,手工业收入在不同阶层农户的收入结构中,贫农、下中农较多,中农次之,富农极少,进而也反映出贫下中农从事手工业的户数较多,富裕农民从事手工业的户数相对较少。

三、乡村手工业的特点

(一)生产分散,资金有限,规模狭小

乡村手工业的分散性表现在其分布是乡村多于城镇,它的户数多,每一生产单位从业人数少,个体手工业者绝大多数是细小的经济单位。福建闽侯县七区荆溪乡,全乡 26 种行业 86 户一般都是“单门独户”,自产自销,有的原料由雇主供给,手工业者只代为加工赚取工资,如木竹业的修补用品等;有的不设店铺以流动兜揽顾客的方式进行生产,如流动的理发匠等。^①又如据浙江瑞安县 599 户铁匠个体手工业者周转资金的调查,100 元以上者占 13.9%,50 元以上者占 40%,50 元以下者占 46.1%。^②说明小手工业者生产上资金周转是很少的,有些甚至边卖产品边进原料。资金短绌,使个体手工业者只能随买、随做、随卖,即使在原料上市季节,也无法储备,致季节一过,又须高价购进,扩大再生产能力十分弱小。但由于原料取舍较便,且一般是“就地制造 就地供应”,所以尽管资金有限,也尚能维持生产。

乡村手工业很大一部分是以农户兼营的形式存在的,“半农半工”的经营方式,反映农业生产还不能完全满足日常开支所需,不得不兼营手工业作为补充来维持简单再生产,更无从谈购买新式设备以扩大再生产。如据云南省的调查,全省手工业的棉纺织业使用铁质和铁木质人力纺机的只有 1215 台,占织机总数的 1%强,其余部分是使用一种手丢梭的落后工具,故织出来的小土布,规格复杂,品质低劣,金属制品业除生产几种旧式的手工工具,如锄头、镰刀、犁之外,新式农具根本不会制造。^③

(二)受季节限制大

乡村手工业者的淡旺季,主要取决于农业生产的季节性及农民购买手工业品的时间。由于农业耕作制度上存在鲜明的季节特点,而农业季节性生产又决定了农民的经济活动,一般是以一季作为生产安排,如田耙,过了中耕季节就不需要,镰刀,过了收获季节也不需要,季节性特点突出,由此反映到手工业生产上就出现了较大的淡旺季现象。以铁业为例,一年中有三个月的淡季,所谓“油菜花黄,铁匠称霸王,黄芽菜黄,铁匠像蚂蝗。”由于资金有限,手工业者不能在淡季为旺季储备原料和成品,因此在旺季时供不应求,在淡季时多数停工歇业转入农业生产。作为农户兼营的手工业,也有其淡旺季节,如花边在冬季农闲时,产量增多,在春耕开始后及秋收时期,则因其农忙而产量减少。^④同时,农民多在

①《荆溪乡手工业调查》,《手工业资料汇编(1950-1953)》,第 62 页。

②《浙江省 1954 年个体手工业调查报告》,《1954 年全国个体手工业调查资料》,第 110 页。

③《云南省手工业生产情况分析报告》,《1954 年全国个体手工业调查资料》,第 221 页。

④《浙江省手工业概述》,《手工业资料汇编(1950-1953)》,第 61 页。

秋收后购入生活所需工业品,因此满足农民生活所需的手工业生产旺季也多在下半年,如福建闽侯县七区荆溪乡 26 种行业中,以当年 8 月至翌年 4 月为旺季的有打铁桶业、土木业等 19 种。^①

(三)依附于农业

乡村手工业绝大部分依附于农业,一般是就地取材,就地产销,与农业联系紧密。如河南南阳专区产柞蚕,故有镇平的丝织业,郑州专区、洛阳专区产棉,故有大量棉花加工和巩县、偃师之织布业,其他如粉豆制品、食用油脂、竹藤棕草软木制品大部分均在原料产地。^②另如陕西的关中、陕南二区为棉产区域,因此咸阳、泾阳、三原、渭南、高陵、兴平、醴泉、大荔、朝邑、华县、华阴、蓝田等县,“纺织之声遍满乡村,尤其醴泉、兴平等地,家家户户纺纱织布。”^③在农户兼营性手工业生产活动中,一般是“农忙务农,农闲务工”,生产不经常。如湖北鄂城城关镇手工业工人都来自农村,在 148 个固定工人中,有 73 人(本人或家属)在乡间有土地,在 123 个流动工人中,有 75 人(本人或家属)在乡间有土地,在乡间有土地的工人,在旺季时来城里卖工,淡季时回乡进行农业或其他副业生产,因单靠旺季的工资收入无法维持一年的家庭生活。^④所以,乡村手工业者大都带有半工半农的性质。

四、乡村手工业的发展趋势

建国初期,为恢复国民经济,活跃市场,国家实行“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由此个体手工业也得到了快速发展。过渡时期总路线提出之后,国家加强了对私改造的步伐,同时,随着国营、公私合营、合作社营工业逐渐建立和壮大,生产发展较快,手工业在工业产值中所占的比重趋于下降(如表 1 所示)。1953 年 11 月 20 日至 12 月 17 日,全国合作总社召开了第三次全国手工业生产合作会议。会议提出,采取由手工业生产小组、手工业供销生产合作社到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方式,对个体手工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在此过程中,与农民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乡村手工业的变化趋势如何呢?根据河南省的调查,自 1955 年起,个体手工业的户数、人数、产值都开始下降,尤其是乡村个体手工业下降幅度较大,如以 1954 年为 100,则 1955 年乡村手工业的户数为 41,人数为 57,产值为 63,^⑤又据该省对 21 个行业的农民兼营商品性手工业调查,如下表 7。

表 7 1950—1955 年河南省 21 个行业的农民兼营商品性手工业变化情况

年份	总产值(千元)	指数
1950 年	52036	100
1951 年	61096	117.14
1952 年	71367	137.15
1953 年	74027	142.26
1954 年	70464	135.41
1955 年	65994	126.82

资料来源:《1955 年河南省手工业调查报告》《1954 年全国个体手工业调查资料》,第 168 页。

1953 年之后,随着农业合作化步伐的加快,很多农民加入农业生产合作社,在合作社中,政府在

①《荆溪乡手工业调查》《手工业资料汇编(1950-1953)》,第 62 页。

②《河南省 1954 年手工业概况调查》《1954 年全国个体手工业调查资料》,第 159 页。

③《陕甘两省手工毛纺织工业调查报告》《手工业资料汇编(1950-1953)》,第 112 页。

④中华全国总工会政策研究室编:《成都、鄂城、武汉手工业调查》,财政经济出版社,1955 年,第 133 页。

⑤《1955 年河南省手工业调查报告》《1954 年全国个体手工业调查资料》,第 165 页。

政策上容许社员家庭可以经营少量的家庭副业(含动物饲养、采集渔猎、农产品加工、家庭手工业等)。但由于实际上存在种种限制,如劳动力的自由度大大削弱,许多副业依托的自留地数量太少,资金和工具不足,流通不畅,以及地方政府或农业社人为地禁止私人进行许多项目的经营,社员家庭副业困难重重,从而导致副业收入占全部收入比重减少。因此,表现在农民兼营商品性手工业产值上,1954、1955 年逐步下降(如表 6)。又如黑龙江省的调查,1949—1955 年该省农民兼营性手工业的产值分别为 1600 万元、1800 万元、1650 万元、2015 万元、1550 万元、1330 万元,^①可以看出 1953 年之后,该省农户兼营的手工业产值趋于下降。又如河北省统计局对 1019 户农户的调查,1954—1956 年,在现金收入结构中,户均手工业产品收入分别为 9.22 元、7.22 元、5.19 元,占户均现金总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50%、2.39%、2.19%,^②反映出该省农户商品性手工业收入也趋于下降。

另如江西省的调查,1949—1954 年该省金属制品业和棉织业两个部门手工业发展情况如下表 8。

表 8 1949—1954 年江西省金属制品业和棉织业两个部门手工业发展情况 单位:百元

		个体手工业者		个体手工业者合伙组织		农民兼营商品性产值	手工业生产合作组织		资本主义手工工场	
		从业人员	总产值	从业人员	总产值		从业人员	总产值	从业人员	总产值
1949 年	金属制品	17923	62315	357	2238	1504	—	—	270	8689
	棉织业	7935	28508	71	298	68640	—	—	343	5147
1950 年	金属制品	20071	100898	418	3538	1759	—	—	386	12425
	棉织业	10585	403297	76	378	88349	—	—	343	5147
1951 年	金属制品	20407	142336	455	5507	2069	—	—	994	31979
	棉织业	13311	69199	230	1199	140635	575	7072	1081	19466
1952 年	金属制品	19633	146104	491	6624	2048	239	369	1184	38092
	棉织业	13684	—	141	640	17738	846	15541	1483	26683
1953 年	金属制品	19961	166484	522	7623	2525	171	1001	1224	39378
	棉织业	15293	73774	642	4629	195947	960	13342	1604	24006
1954 年	金属制品	19737	115717	1067	17234	2088	4468	20943	965	31054
	棉织业	8691	38586	739	4380	82017	1082	20356	1569	10884

资料来源:《1954 年全国个体手工业调查资料》,第 177、178 页。

随着农业、手工业、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步伐不断加快,一部分个体手工业者被吸收进农业合作社内,导致个体手工业本身减少;加之国营商业加工订货的逐年增加,以及统购统销政策的实施,乡村部分个体手工业在原料供应和销售市场上也遇到一些困难。由此在乡村手工业生产,个体手工业及农民兼营性手工业产值趋于下降,同时,合作形式的手工业产值不断上升(如表 7、表 8 所示)。又如浙江省的调查,“个体手工业产值 1954 年比 1953 年下降 9.15%,其中主要原因是实施计划供应后,棉、粮、油灯农产原料以满足大型及现代工业为主,因此供应个体乃相对下降,如占个体产值最大的食品部门(1954 年占个体总产值的 35%),1954 年比 1953 年下降 15.39%,其中食用油脂下降 34.27%,豆粉制品下降 22.87%,纺织部门下降 14.81%,其中棉布下降 34%,缫丝下降 43.38%。”^③

五、结语

20 世纪 50 年代前期,在农业生产力不发达的情况之下,乡村手工业的存在是对农户生产生活的

①《黑龙江省个体手工业综合文字分析报告》《1954 年全国个体手工业调查资料》,第 73 页。

②河北省统计局编《河北省 1954—1957 年农民家庭收支调查资料》,1958 年 4 月,河北省档案馆,D422.7.9.1。

③《浙江省 1954 年个体手工业调查报告》《1954 年全国个体手工业调查资料》,第 111—112 页。

重要补充。乡村手工业经济是小商品经济,它的生产活动离不开市场,通过原料供应和产品销售同其他经济和消费者产生不可分割的联系。乡村手工业的生产担负了供应广大农民和城镇居民在生产生活上必需品的任务,同时它又为农村的土特产加工,推销农民的土特产品与农业生产结合在一起,直接增加了农民收入,提高了农民的购买力。乡村手工业的发展对加强城乡物资交流,活跃市场也发挥了不可或缺的作用。

乡村手工业自身所固有的规模小、资金短绌、季节性、依附性强等特点,一方面决定了其发展中的不稳定性,受市场波动影响大,容易分化,需要国家的扶持。但另一方面也反映了手工业长期以来的发展规律,即手工业生产分散性,行业较多,一些仅凭手艺吃饭的流动手工业者走街串巷,经营灵活,能够较方便地满足群众的生产生活需要;有些行业,诸如钟表修理、制秤等,只适应分散生产、独立经营;而对农业的依附性强,正是乡村手工业的固有特点,表明它一是因地制宜、较为充分地利用了当地的自然资源优势,二是充分利用了农民的闲暇时间。我国地域辽阔,各地自然条件和生产力发展水平水平差异悬殊,乡村手工业的发展应特别强调因地制宜,发展多种经营,绝不应搞一刀切。在合作化过程中,简单地、大规模地将手工业生产者和并在一起,显然不符合手工业的特点和生产经营水平。因此,在之后的手工业合作社中,不顾手工业发展规律而简单合并所导致的生产过于集中、供销不畅、产品质量下降、产品趋于单一等问题长期未能得到解决。到1959年5月止,全国10万多个手工业合作社、500多万社员中,已经过渡为地方国营工厂的占37.8%,转为合作工厂的占13.6%,转为人民公社的占35.3%,继续保留合作社形式的只占13.3%。

手工业合作社转为地方国营工厂,虽然促进了地方工业产值的增长,有些地方还为后来的“五小工业”(小钢铁、小化肥、小煤窑、小机械等)和乡镇企业打下了基础。但从总体上来说,这个过渡是不成功的。它是一种超越生产力发展水平,以为生产关系越高级就越能促进生产力发展的不正确理论指导下形成的社会变革。它把本来是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手工业者或手工业合作组织中的绝大部分纳入吃“大锅饭”、端“铁饭碗”的体系,在经济困难时期,更成为国家的一个包袱。在农村里,手工业合作社的这个过渡后来实际上变成了人民公社化运动的一部分。这一步骤对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总的来说,没有起到促进作用。^①

[参 考 文 献]

- [1] 许涤新,吴承明.中国资本主义发展史:第三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
- [2] 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手工业组编.1954年全国个体手工业调查资料[M].北京:三联书店,1957.
- [3] 赵艺文.我国手工业的发展和改造[M].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56.
- [4] 国家统计局.1954年我国农家收支调查报告[M].北京:统计出版社,1957.
- [5] 中华全国总工会政策研究室编.成都、鄂城、武汉手工业调查[M].北京:财政经济出版社,1955.
- [6]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M].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
- [7] 赵泉民.20世纪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合作主义经济思潮——一种力图“在经济学中寻找”中国社会变迁“终极原因”的理念[J].贵州财经学院学报,2010(2).
- [8] 张 霞.费孝通早期乡村经济思想——基于《江村经济》的分析[J].贵州财经学院学报,2011,(3).
- [9] 颜 敏.改革开放以来对“中国农村派”研究综述[J].贵州财经学院学报,2010(1).

^① 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第457页。